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ST新潮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071,436,515.67	-1.696	6,430,063,960.78	-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0,434,356.50	-33.51	1,651,802,176.48	-1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8,825,659.29	-25.37	1,824,424,793.29	-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5,574,212,203.52	12.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06	-33.52	0.2429	-11.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06	-33.52	0.2429	-11.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85	减少1.4695个百分点	7.8903	减少2.61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3,967,234,274.26	33,581,307,157.48		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1,583,596,467.98	20,108,642,296.92		7.33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72,494.86	-144,226,365.4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4,770,919.50	-74,770,919.50	回购债券确认相关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4,190.43	1,367,146.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521,306.28	-45,107,521.23	
合计	-58,391,308.29	-172,622,616.8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33.51	WT油价较去年同期下降;回购债券确认相关损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33.52	WT油价较去年同期下降;回购债券确认相关损益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33.52	WT油价较去年同期下降;回购债券确认相关损益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1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国金阳光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未知	434,343,434	6.39	434,343,434	无	0
北京盛邦科华投资有限公司	未知	374,579,124	5.51	0	无	0
北京汇能海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未知	339,079,133	4.99	0	无	0
内蒙古伯纳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伯纳程芯茂会世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338,961,568	4.98	0	无	0
内蒙古梵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梵海汇享长期价值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310,284,140	4.56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244,313,242	3.59	0	无	0
北京隆德开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未知	141,188,968	2.08	0	质押	141,188,968
					冻结	141,188,968
深圳市宏语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未知	109,046,527	1.60	0	质押	109,046,527
陈开军	未知	92,309,045	1.36	0	质押	92,309,045
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92,000,000	1.35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盛邦科华投资有限公司	374,579,124	人民币普通股	374,579,124
北京汇能海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39,079,133	人民币普通股	339,079,133
内蒙古伯纳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伯纳程芯茂会世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8,961,568	人民币普通股	338,961,568
内蒙古梵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梵海汇享长期价值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10,284,140	人民币普通股	310,284,14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4,313,242	人民币普通股	244,313,242
北京隆德开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1,188,968	人民币普通股	141,188,968
深圳市宏语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09,046,527	人民币普通股	109,046,527
陈开军	92,309,045	人民币普通股	92,309,045
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9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000,000
瞩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86,245,200	人民币普通股	86,245,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2024年8月22日公司向汇能海投就股东举报事项进行询证,汇能海投及其他四方主体均否认存在隐瞒一致行动关系。 2024年8月30日,公司收到汇能海投来的《通知函》:汇能海投与北京盛邦科华投资有限公司、内蒙古伯纳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伯纳程芯茂会世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内蒙古梵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梵海汇享长期价值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除上述以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2.如前所述,鉴于汇能海投与上述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20.4%股份: (1)根据《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第三款规定,汇能海投及其一致行动人违反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买入上市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的,在买入后的三十六个月内,对该超过规定比例部分的股份不得行使表决权; (2)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等有关规定,其应当及时编制相应的权益变动报告书并予以披露; (3)根据《证券法》第六十三条、《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等规定,在汇能海投及其一致行动人按照规定履行相应权益变动报告并予以公告前及至公告后3日内,不得再行买卖上市公司股票; (4)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七十四条、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第1-15之三,收购人所持股份在收购完成后18个月不得转让;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3.4.6条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履行股份和公告义务,影响履行相关配合义务,或者股东存在不得收购公司的情形的,公司董事会应当拒绝接受该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受其支配的股东向董事会提交的提案或者临时提案,并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监管部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通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通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通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通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07,679,066.66	2,406,131,402.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22,962,124.29	24,751,511.87
预期工具(流动资产)	136,394,676.75	30,998,962.46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37,691,396.01	1,046,225,316.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870,176.74	23,247,837.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78,640,448.28	288,123,789.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2,761,935.26	137,200,117.7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321,102.10	3,004,337.85
流动资产合计	4,346,310,914.09	3,958,483,266.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预期工具(非流动资产)	29,181,920.96	40,901,343.8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309,199.50	46,831,381.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08,994,404.93	903,535,309.6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8,384,449.29	28,419,724,679.64
无形资产	60,813,174.18	67,309,864.87
其中:数据资源	33,905,293.75	37,049,516.49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5,373,804.15	42,481,604.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277.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366,460.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620,923,360.17	29,622,623,891.01
资产总计	33,967,234,274.26	33,581,307,157.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预期工具(流动负债)	755,145.52	3,811,361.58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79,258,671.50	468,033,941.4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5,456,083.45	264,624,017.22
应交税费	109,569,677.17	43,052,532.73
其他应付款	1,611,551,813.15	1,337,548,745.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800,035.72	198,308,137.7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06,391,426.51	2,315,378,735.6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148,968,129.01	7,016,750,082.1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4,148,374.32	71,087,992.0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22,890,937.76	116,524,906.62
预计负债	1,450,899,201.85	1,427,098,701.9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81,339,746.83	2,507,535,567.10
预期工具(非流动负债)		18,288,975.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78,246,389.77	11,157,286,124.87
负债合计	12,383,637,816.28	13,472,664,860.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800,495,825.00	6,800,495,8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657,204,139.08	6,657,204,139.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86,233,229.14	1,263,081,254.5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2,923,435.81	92,923,435.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946,729,818.95	5,294,937,642.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583,596,467.98	20,108,642,296.9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583,596,467.98	20,108,642,296.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967,234,274.26	33,581,307,157.48

公司负责人:刘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Bing Zhou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娜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6,430,063,960.78	6,483,411,598.18
其中:营业收入	6,430,063,960.78	6,483,411,598.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24,654,631.06	4,129,077,980.48
其中:营业成本	3,179,854,432.11	2,989,454,078.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61,247,691.18	406,215,001.0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94,054,205.60	451,077,734.1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99,498,301.47	283,331,166.68
其中:利息费用	420,464,971.22	323,057,581.88
利息收入	143,749,422.79	64,121,578.68
加:其他收益	55,301.49	57,798.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994.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8,395.21	1,227,424.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06,613,029.69	2,355,618,830.79
加:营业外收入	4,197,955.03	6,127,664.95
减:营业外支出	2,930,785.12	77,765.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07,880,167.51	2,361,668,729.85
减:所得税费用	456,077,991.03	488,115,829.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1,802,176.48	1,873,552,900.3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1,802,176.48	1,873,552,900.3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1,802,176.48	1,873,552,900.3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848,015.42	499,882,576.0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848,015.42	499,882,576.0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848,015.42	499,882,576.0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91,689,811.15	-15,939,372.23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6,477,597.21	569,862,628.76
(7)其他	-22,060,229.36	-44,040,580.4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74,954,161.06	2,373,435,476.4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74,954,161.06	2,373,435,476.4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29	0.275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29	0.2755

公司负责人:刘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Bing Zhou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41,559,895.75	6,409,873,900.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4,562,340.41	656,493,70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96,122,206.16	7,066,367,603.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9,317,576.96	732,434,709.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4,526,980.05	414,909,006.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5,591,798.34	360,301,252.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473,657.30	612,339,569.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1,910,002.64	2,119,984,527.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4,212,203.52	4,946,383,076.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2,432.98	28,949,287.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2,432.98	28,949,287.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3,839,461.64	3,262,456,716.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3,839,461.64	3,262,456,716.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2,717,028.66	-3,233,507,428.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216,936,213.0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6,936,213.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33,789,925.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8,573,975.74	549,315,394.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47,705.34	8,276,491.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32,211,606.97	557,591,885.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5,275,393.94	-557,591,885.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688,546.72	56,266,426.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2,531,233.20	1,211,550,190.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3,812,668.40	1,475,713,939.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6,343,901.60	2,687,264,130.27

公司负责人:刘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Bing Zhou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娜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通用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ST新潮　　公告编号:2024-052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因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三)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8.5条:"上市公司股票因第9.8.1条第一款第(二)项至第(五)项规定情形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月披露1次提示性公告,分阶段披露涉及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提示相关风险。

一、关于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基本情况

因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三)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披露的《新潮能源关于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二、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所采取的措施

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已采取及将要采取的主要措施如下:

(1)从全面加强内部控制出发,公司对内部控制及各项管理制度组织开展内部自查,并进一步加强对内部控制方面的管理。从制度建设、人员管理、事项执行等方面全面自查纠正整改,在梳理现有内控制度的基础上尽快查漏补缺,确保内控规范体系闭环。公司目前已完成了《子公司管理制度》的修订完善,将境外子公司纳入该制度的管理范围内,强化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2)公司董事会已专项讨论并追认了Seewave Energy Holdings Company担任宁波鼎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事项。公司在未经董事会批准之前,不再调整执行事务合伙人。后续,公司将继续不断加强公司风险管理与内控体系建设、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不定期组织证券部人员、财务人员、内部审计人员加强学习专业知识及内控管理制度;不断改善内部控制薄弱环节,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及内控管理质量。

(3)深化管理制度建设与执行,其中包括:由宁波鼎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体合伙人签订《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对其行为和决策权限实施进一步约束与规范,公司已完成了《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工商变更备案工作;完成了Seewave Energy Holdings Company董事会的组建,委派上市公司董事及管理层担任董事,增强决策制衡机制。

(4)为督促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加强公司上述人员对证券法律法规的理解,提高上述人员的履职能力、规范运作水平及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已组织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公司法(2023年修订)》及股票交易行为规范、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的相关培训。

(5)加强公司各部门与会计师事务所等外部专业机构的日常沟通,从内部和外部双管齐下,从而提升公司治理的规范性。

(6)加强公司与监管部门的沟通与联系,及时了解政策信息与监管要点,及时向监管部门咨询并认真听取监管部门意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司运作。

三、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每月披露1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ST新潮　　公告编号:2024-051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无任何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 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0日以通讯通知的方式发出。
3. 本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5日10:00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4.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5.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第五十二号 上市公司季度报告》等有关规定的要求进行编制,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全面地反映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综合考虑公司整体发展,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对《子公司管理制度》、《内控制度评价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88381　　证券简称:帝奥微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44,091,033.75	25.03	410,027,619.71	38.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34,366.77	-304.93	18,331,427.87	-4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089,343.47	不适用	-22,503,245.4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60,869,059.7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50	-314.72	0.0752	-42.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50	-314.72	0.0752	-42.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9	减少0.42个百分点	0.62	减少0.4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56,673,173.67	22.31	135,426,501.95	39.8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8.64	减少0.86个百分点	33.03	增加0.2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934,882,351.06	3,138,966,843.84		-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857,353,287.32	3,046,560,261.79		-6.21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10,784.48	1,873,340.1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852,159.26	39,494,826.8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4,528.28	49,629.2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080.46	-212,796.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0,585.14	370,225.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1,654,976.70	40,834,673.2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通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38.61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扩大产品矩阵,紧抓市场机遇,加大产品销售力度,提升客户份额,部分新产品已经开始向国内外头部客户出货,与去年同期相比销售收入大幅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304.93	主要系公司持续进行技术和产品创新,加大对研发项目的直接投入和引入优秀的研发技术人才导致对应的职工薪酬和其他研发费用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44.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314.72	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减少和回购股份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314.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42.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42.68	
研发投入合计_年初至报告期末	39.85	主要系公司持续进行技术和产品创新,加大对研发项目的直接投入和引入优秀的研发技术人才,对应的研发投入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0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鞠建宏	境内自然人	48,351,992	19.17	48,351,992	48,351,992	无	0
北京沃衍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沃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6,230,000	6.44	0	0	无	0
湖北小米长江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